附件2

申报单位承诺书

（项目名称） 是本单位申报的全国演出市场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优秀演出项目，现郑重承诺：

一、本单位是依法成立的演出市场主体，具备有效期内的《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或《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备案证明》，2年内无违反《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的情形。

二、本单位填报的数据和信息及提交的其他佐证材料，全部是真实、准确、有效的，如有不实，本单位愿承担全部责任。

三、本单位确保申报作品不存在版权方面的争议。

特此承诺。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